

证券代码：837353

证券简称：佳维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山西佳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1 月 1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英维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5,865,387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32%。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王国维因工作原因缺席；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1 人，监事孔祥明、吴盼因工作原因缺席；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山西佳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提名王英维、宋志远、姚小平、高晶晶、张海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王英维、姚小平、宋志远均为连任董事，高晶晶、张海生为新任董事，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865,38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山西佳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提名贾亚云、解晓萃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

贾亚云、解晓萃为新任监事，二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至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就任之前，原监事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865,38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王英维	董事	任职	2024年11月15日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姚小平	董事	任职	2024年11月15日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宋志远	董事	任职	2024年11月15日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海生	董事	任职	2024年11月15日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高晶晶	董事	任职	2024年11月15日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解晓萃	监事	任职	2024年11月15日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贾亚云	监事	任职	2024年11月15日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国维	董事	离职	2024年11月15日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宏维	董事	离职	2024年11月15日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孔祥明	监事	离职	2024年11月15日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吴盼	监事	离职	2024年11月15日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山西佳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山西佳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